

已電子交換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函

性別平等辦公室

地址：10058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傳真：02-33568733
聯絡人：陳佳婷02-33567811
電子信箱：cstella655@ey.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8日
發文字號：院臺性平字第10901925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090192571-0-0.jpg)

主旨：本院舉辦「109年點亮性別之眼微電影徵選活動」，請協助轉知所屬機關（構）及學校，請查照。

說明：

一、本院為提升社會大眾對於性別歧視之意識及識讀能力，辦理微電影徵件活動，希冀藉由影像傳達表面看似合理但深層本質為性別歧視之現象，促使大眾能覺察及辨識日常生活中基於性別所生之歧視，進而能力行破除性別歧視言行，以營造我國名實相符的性別平等社會氛圍。

二、本活動相關事宜摘要說明如下：

(一) 主題：於公共參與、職場就業、婚姻家庭、性別暴力四大面向，擇一或多面向，透過與日常相聯的故事，呈現性別歧視與厭女情結的現象、覺察與破除，以提升社會對於性別歧視與厭女情結的認知與了解。。

(二) 報名投件規格：

1、片長：6 分鐘以內之提案影片 (00:00:10-00:06:00)

2、規格：影片規格FULL HD 1920 X 1080 以上，檔案格





式為Mp4、MOV 檔。

3、字幕：若有對白或旁白，必須附上繁體中文字幕，或繁體中文及英文對照字幕。

(三)報名資格：

1、個人或團隊均可參賽，不得以公司行號名義報名。

2、同一影片不得重複投稿參加，例如已獲得國內外獎項之作品，或該作品正參與其他類似競賽，均不得參賽。由營利、非營利單位或由其他政府部門出資或使用其相關補助經費製作之影片（包括自製、委製、外製），亦不得報名參賽。

(四)獎項：將選出第一名（1名）、第二名（2名）、第三名（3名），佳作（5名），並頒發獎狀及提供版權金。

(五)收件日期：109年9月10日起至109年11月10日止(以郵戳為憑，每人參賽件數以1件為限)，逾期恕不受理。

(六)其他相關注意事項詳如旨揭活動簡章。

三、有關活動海報及活動官網連結已公布於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s://gec.ey.gov.tw/Page/5950AEA34211CEE3/b1c1a48c-b19e-47bf-beeb-7ef31e90dca8>)，歡迎多加推廣。

正本：內政部、外交部、國防部、財政部、教育部、法務部、經濟部、交通部、勞動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文化部、科技部、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僑務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中央銀行、國立故宮博物院、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

副本：

裝

訂

線

行政院 109年
點亮性別之眼
微電影徵選活動



徵件 / 09.10—11.10

主辦單位：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承辦單位：WAVINFO



活動官網

